

（八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连云港市殡仪馆的连云港市殡仪馆食堂管理服务项目（专门面向中小企业）（项目编号：JSZC-320700-KTKT-G2025-0011，分包号：无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

连云港市殡仪馆食堂管理服务项目（专门面向中小企业），属于餐饮业行业；承接企业为江苏松霖餐饮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350人，营业收入为9054.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322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江苏松霖餐饮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08月26日

